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于2020年1月1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叶远璋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其明细如下所示：

（1）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自银行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控股子公司广东万博电气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自银行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有效；

(3)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4) 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 全资子公司中山万和电器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伍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 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叁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7) 控股子公司广东万博电气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李丽仙女士签署上述相关的授信额度协议及该协议项下相关的法律文件。

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发展壮大，最大化发挥团队的优势和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万和科技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董事会授权黄惠光先生办理万和科技公司相关工商登记手续事宜。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